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4日以专人送达、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7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12月9日下午15: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对下列事项作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划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君正集团关于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划转的公告》（临2016-071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12月2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君正集团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6-072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0日